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5-105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6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龙泉股份，股票代码：002671）自2015年12月17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并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后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审核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